

证券代码：873198

证券简称：华冠电容

主办券商：爱建证券

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屈东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梁双荃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及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及规定，规范运作，科学决策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职责，领导公司稳健经营和发展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，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对公司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程序及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情况进行全面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，保障股东权益，积极推进公司规范治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或字段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。报告期内，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，流动性较好，财务稳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计划，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权益

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产业园配套宿舍租赁合同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未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未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银行珠海分行申请金额不超 4000 万元敞口的授信额度，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。此授信额度为信用额度，无需公司提供其他抵押担保，期限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信银行银行珠海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，其中敞口 3000 万元（信用敞口 2000 万元，其余 1000 万元敞口需提供担保）。授信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票保贴、国内信用、非融资性保函及商票贴现等。

授信期限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珠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肖子琳、余家燕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